**平顶山学院电气火灾隐患排查整改方案**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全省教育系统电气火灾隐患排查整改方案的通知》（教办安全[2021]24号）要求，切实做好我校电气火灾隐患排查整改工作，进一步规范电气管理，加强全校电气火灾防控，有效降低和防范电气火灾风险，预防和遏制各类电气火灾事故发生，确保我校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树牢安全发展理念，突出问题导向，找差距、补弱项、建机制，督促安全事故整改措施有效落实，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决维护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二、工作目标**

全面开展电气火灾隐患排查，大力整治电气使用中的违章违规行为，推动电气使用维护管理水平和电气相关从业人员素质明显提升，师生员工电气火灾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显著增强，全方位清除电气火灾隐患，有效避免全校相关火灾事故的发生。

**三、主要任务**

对标豫安委办[2021]11号文件列出的教育系统电气火灾隐患问题清单，主要包括：部分学校对电气安全重视不足，电气设施存在安全接线不规范、私拉乱接、未穿管保护、存在电动自行车“飞线充电”现象，电气火灾的风险仍然较高等，聚焦以下四个方面进行整改：

1.开展电气安全教育宣传。校属各单位要将电气安全知识作为师生安全教育的重要内容，普及安全用电常识，提高自我保护意识，杜绝不安全用电行为，要采取各种有效措施，通过各种形式和各类媒介，开展校园电气火灾防范专题宣传工作，

**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 保卫处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2.开展电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校属各单位要对本单位现有电气产品和电气线路安全状况进行全面摸排，重点查看是否存在电气线路敷设不规范、私拉乱接、未穿管保护、电动自行车“飞线充电”和线路老化等现象，二级学院要结合前期实验室安全评估对排查出的问题，建立工作台账，明确整改措施。

**责任单位：保卫处 后勤管理处**

**实验室管理处 校属各单位**

3.加强校园电气安全使用管理。各单位要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严格责任链条，织密责任网络，切实加强对二级学院、校内重大危险源、人员密集场所及其他消防重点单位的电气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建立完善学校用电用气安全日常管理制度，定期开展安全用电巡查，提高学校发现和消除电气火灾隐患的能力。

**责任单位：保卫处 学生处**

**后勤管理处 校属各单位**

4、加强电气管理人员培训。要加大对电工、焊工等特种作业人员的持证上岗检查力度，确保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加强电气设备管理、使用和维护等电气从业人员安全培训、考核和管理工作，培养“明白人”，提高岗位履职能力。

**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 基建处**

**四、方法步骤**

集中整改分为三个阶段：

1.精心动员部署（2021年3月5日前）。各责任单位要认真学习“回头看”通报内容、对照问题清单，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整改工作方案，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分解目标任务，明确措施要求，广泛宣传动员，层层压实责任。

2.深入排查整治（2021年3月10日前）。各责任单位要按照学校制定的整改方案，对照交办问题清，全面排查整改隐患，逐一登计造册，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两个清单”，明确排查时间表，整改路线图，工作责任人，确保按期整改到位。

3.建立健全机制（2021年3月12日前）。各责任单位要结合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消防安全管理标准化等，研究出台系统性、针对性、可操作性的规章、文件、制度等，将整改工作中好的做法、经验及时上升为制度规范，各单位要结合学校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形成长效管理机制。

**五、相关要求**

1.提高政治站位。各责任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抓好电气火灾隐患问题整改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把排查整改作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省委、省政府加强安全生产决策部署的实际行动，认真抓实抓细抓好。

2.强化责任落实。要严格实施一问题一领导、一班子一方案、一抓到底的“四个一”推进机制，逐级明确责任，层层传导压力，

3.加强沟通协调。各责任单位要指定1名联络员，并于3月1日前将联络员名单发送至指定邮箱；3月12日前整改落实情况报送校消防安全委员会。

联系电话：0375—2077232

联系人：郝老师。

邮箱：981686124@qq.com